

证券代码：872614

证券简称：川投水务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四川川投水务集团射洪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梁有国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.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；

- 4.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余晓琴律师、张树律师出席会议；
- 5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20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0-002）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章程》（公告编号2020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0,000,00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，反对股数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部分条款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20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0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0,000,00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，反对股数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购买大额存单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闲置资金购买大额存单情况予以汇报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20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购买大额存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0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0,000,00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，

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公司股东四川川投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四川川投集团荣县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关联方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，全体股东不予回避，股东大会照常进行，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表决通过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06）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四川川投水务集团射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【瑞华审字[2020]第 51060004 号】予以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四川川投水务集团射洪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【瑞华核字[2020]第 51060003 号】予以审议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内容（公告编号 2020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报告予以汇报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任免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离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11）、《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，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余晓琴、张树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马玉斌	董事	任职	2020年5月9日	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但必良	董事	离职	2020年5月9日	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四川川投水务集团射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- （二）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川投水务集团射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四川川投水务集团射洪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1日